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一、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完善各项制度，加强法治队伍建设

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单独设立法制科，安排执法经验丰富或法学专业干部全面落实法制工作，开展局依法行政、执法监督、法制审核及普法宣教，制定年度法制工作计划，在全区建立应急管理兼职法宣员队伍，围绕重点工作，积极落实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

坚持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律师作为局法律顾问，建立公职律师制度，落实局重大执法决定、规范性文件、局机关合同及执法案卷法制审核；修订法制审核及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制度，制定区应急管理局重大执法决定目录并报区司法局备案；结合市、区文件要求，对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各项要求进行细化规范，纳入局机关制度体系严格落实，做好执法信息全面公示、执法过程规范记录、重大执法决定全部纳入法制审核，严格审核流程。

（二）深入学法用法，加强依法办事能力

局领导班子全年组织局长办公会会前学法4次，年内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2次，协调局法律顾问、应急管理专家、法学教授、专业律师等在区应急管理系统开展宪法、安全生产法、行政处罚法等各类法律法规普法教育培训10余次，切实提高东城区应急管理系统干部及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业务的能力。

在全区处级领导干部应急管理培训班中设置应急安全法治课程，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各级各类应急普法培训；积极组织应急管理系统工作人员参加市区法制培训班，提高法治实践、依法管理和服务社会的水平。

1. 强化执法监督，提高依法治理水平

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疫情防控期间，坚持开展“执法+服务”，疫情防控与安全执法双管齐下，指导企业开展复工复产风险隐患防控；加强行政处罚规范化管理，顺利完成全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评估、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监督及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督察；通过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提高案卷制作水平，全年共开展案卷评查5次，处理案卷及规范问题20余处，在全区年度执法案卷评查中取得良好成绩；对局机关名义签订的采购及服务合同50余份进行法制审核；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程序，保障执法对象合法权益，年度开展重大行政处罚案审会、集体讨论4次，组织召开生产安全事故行政处罚听证会3起。

制定落实2020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并报司法局备案；2020年共完成检查2598件，人均检查量118.1件，立案处罚337起，人均执法量133件；处罚金额合计308.027万元，人均处罚金额14万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及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将年度执法计划、执法流程及行政执法信息在局外网主动公开，全年共公开3384多条；积极完成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及“放管服”改革工作任务，梳理整合政务事项300余项，完善系统信息，推进政务“一网通办”“全程网办”及标准化建设；学习政务“互联网+监管”新系统，核对行政处罚职权清单并报送公示，进一步推进监管行为数据整合与汇聚；本年度我局未制定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规范性文件，无“两法”衔接案件，行政执法工作未出现重大过错，也未出现涉及行政调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四）推进法治宣教，“七五”普法圆满收官

按照区法治政府工作要求，做好我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和公示；制定并落实年度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宣传活动方案，组织东城区兼职法制宣讲员选拔，深入基层落实“法律十进·以案释法”东城区普法活动；充分梳理执法案件素材，撰写报送安全生产“以案释法”典型案例2批，自主制作区应急管理局“以案释法”视频宣传片；扎实开展安全咨询日普法宣传，持续深挖品牌潜力，发挥品牌效应，适应“大宣教”和“分类宣教”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明白人”培训、“安全小达人”主题宣教实现融合普法叠加效应；制作《弘扬宪法守护平安》、《落实三方责任保障安全生产》原创微动画，充分利用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深入宣传安全应急法律法规；弘扬宪法精神，积极参与全区“12·4”国家宪法日主会场活动，在局机关开展《依法治国与依法行政》法治专题讲座，利用LED屏宣传宪法日主题，线上推送普及宪法法律知识。

2020年是“七五”普法收官之年，局机关汲取普法经验，持续落实“七五”普法活动，系统总结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顺利通过全区“七五”普法验收。

1. 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 法治工作队伍力量尚需强化

局法制科于2019年单独设立，目前实际从事局法制工作干部为2人，由于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过程中法律问题数量和复杂性逐年增加，年度依法行政、执法监督、法制审核等工作任务量较大，局法制队伍力量需要进一步夯实，法制干部应对复杂疑难的执法问题的专业性有待加强。

1. 行政执法法治化水平仍需提高

随着市、区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入推进，对全局普法依法治理、行政执法规范化工作提出新任务、新要求，在此形势下，局机关干部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利用法治思维、法律意识开展应急管理工作的能力仍需提升，对法律法规的理解与运用不够深入，局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满分比例有待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尚需进一步加强。

1. 2020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宪法法律至上，严格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权责一致、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1. 全面加强党委书记对应急管理法治建设的领导

经市委、区委组织部工作要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党组调整为党委，党委书记定期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将推进依法行政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党委加强宣传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及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加强党内纪律规定的学习，开展拒腐防变警示教育，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及各科室队负责人依法办事，严格杜绝领导干预行政执法案件办理；深入推进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宣传教育。

（二）严格落实局长对应急管理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加强对局机关的法治工作组织领导，制定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计划，研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制度，落实政务信息公开；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局机关依法行政，主动接受纪检监督，杜绝行政不作为乱作为；自觉维护司法权威，积极完成市、区各项普法工作任务。

1. 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 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制度要求

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及依法行政的要求，党政领导干部坚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依法行政、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局年度绩效考核，持续落实局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及局长办公会会前学法制度；着力培养执法经验丰富、专业性强的应急管理干部，加强机关法制队伍建设，督促全体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法治理念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二）深入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围绕市区两级考核重点，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四位一体”执法体系建设，坚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落实执法信息公开执法过程全纪录及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充分利用局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专业优势，发挥法制部门监督指导作用，做好局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法律参谋助手；坚持做好局机关重大文件及合同法制审核和行政执法流程深入监督，加强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三）大力提高应急系统普法宣教水平

发掘选拔应急管理系统优秀法治宣传人才，夯实普法宣传队伍；充分结合“6·16”安全咨询日、“5·12”防灾减灾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契机，弘扬宪法精神，利用多渠道特色开展宪法及应急安全法治宣传活动；深入开展法制培训及法制业务指导，加大依法行政及执法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提升应急管理系统全体干部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持续加强区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化水平。